

证券代码：833980

证券简称：博伊特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## 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、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容诚”）为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说明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基本情况：

容诚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原委派李飞先生、朱武先生、林淑浈女士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鉴于原委派的注册会计师朱武先生、林淑浈女士工作调整，拟补充刘新星先生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相关工作，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李飞、刘新星。

## 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

### 1、基本信息

刘新星于 201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4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2024 年开始为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过天华新能、喜悦智行等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### 2、独立性和诚信记录

刘新星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，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刘新星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，不存在其他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况。

## 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更换签字注册会计师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说明》。

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17 日